			公 職	人員財	產申報	表					
申報人姓名	許淑芬	服	務機關	1.嘉義縣政2.	府		乱 稱 1.處 [2.	₹			
申報日	101年12月	27日			申報類別気	定期申報					
配	偶 及 未	. 成	年 子 妇	b	配 化	男及未	成年	子女			
稱	謂		姓	名	稱	詞	姓名				
配偶		宋隆泉	1		子女		宋〇				
子女		宋〇									
(二)不動產 1.土地											
土 地	坐	洛	面積(平方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 時 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			
新北市新店區 段 0180-0071 ± 坐落基地)			6,738	10000 分之 66	許淑芬	89年09月 11日	買賣	(超過五年)			
Γ											
土		地	面積(平方	變 權利範圍(<u>動</u>	情	1	形			
土 地	坐	洛 丨	公 尺)	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		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
2.建物(房屋	星及停車位)	1,	工体(亚十	站 4.1 於 區 (1	水山(耳相	78 27 (Th				
建物	標	示丨	面積(平方 公 尺)	權利範圍(持 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 時 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			
新北市新店區 段 37645-000 建		各小	67.23	全部	許淑芬	89年09月 11日	買賣	(超過五年)			
7 [‡]		44-		4 ±4	Æ).	,i.ŧ.		πζ			
建物	標	示丨	面積(平方	變權利範圍(持分)	動 所有權人	養動時間	變動原因	形 變動時之價額			
		12	4 / /	44 <i>N</i> /							
(三)船舶											
種		類	息 頓 數	船籍港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 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		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
(四)汽車(含	大型重型機器	野踏車	<u> </u>								
殿 牌	型	號	气 缸	容量	所 有 人	登記(取得) 時 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			

現代 Hyundai Trajetsl		1,991	許淑芬	94年10月31日	買賣	850,000(超過 五年)
(五)航空器	I		<u> </u>			
型 式	製造廠名稱	國籍標示 及編號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 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外幣	之現金或旅行支	栗)(總金額	:新臺幣 ラ	t)		
幣別	所 有	人	外 幣 總	額新臺	幣總額或折	合新臺幣總額
本欄空白						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幣	之存款)(總金額	:新臺幣	元)			
存 放 機 構 (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)		1 幣 別	所 有 人夕	小 幣 總	新臺幣	
本欄空白						
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: 1.股票(總價額:新臺幣						
名稱所	有 人	股	數票 面 價	額外幣幣	新臺幣級別總	息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
2. 債券 (總價額:新臺幣	(元)	·			,	
名 稱代碼所	有 人買賣機積	量 位	數票 面 價	額外幣幣	新臺幣絲	粵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
3. 基金受益憑證 (總價	額:新臺幣	元)		•	•	
名 稱所有	人受託投資機	構單位	票 面 價 (單位淨值	額外幣幣	新臺幣組	恩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
4. 其他有價證券 (總價額	:新臺幣	元)				
名稱所	有 人	單 位	數價	額外幣幣	新臺幣絲	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
(九)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其	-他具有相當價值=	之財產(總價	額:新臺幣	元)		
財 產 種 類	項 /	件	所 有	人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
2. 保險						
保 險 公 司	保險	名 稱	要保	人	備	註
康健人壽	儲蓄型壽險		宋隆泉			

(十)債權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餘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原	生) 因
本欄空白					-									

(十一) 債務 (總金額:新臺幣 1,334,304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餘	額	取得(發 時	生)間		·生) 因
房屋貸款		許淑芬			i	乍金庫 比市ナ い號			路 4	段		1.334.304	89 年 09 22 日	月	購屋	

(十二)事業投資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投	資	事	業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 因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

(十三)備 註

本欄空白

■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,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,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,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許淑芬